



南投縣經濟弱勢族群 就醫醫療補助方案



辦理目的：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為協助本縣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族群，排除其就醫障礙，維護其健康之相關費用，提供此項醫療補助方案。

辦理期間：

當年度經費用罄即停止辦理



補助對象：

具備低收、中低收入戶身分(優先辦理)、各級政府機關開立經濟弱勢證明之南投縣縣民。

檢附資料：

- (1)申請人身分證或戶口名簿
- (2)低收、中低收入戶證明、符合經濟弱勢或各級政府機關開立經濟弱勢證明。
- (3)當年度就醫相關收據證明(正本)。
- (4)申請人匯款帳戶封面影本



補助項目：

掛號費、健保欠費(每年最高6000元)、健保部分負擔(含門診、急診、住院)、住院膳食費、救護車費用(每年最高6000元)、無健保身分者就醫時醫療自付費用(以健保給付範圍為限)、偏遠地區交通費(每年最高2000元)

補助經費：

依可補助項目核實補助，每人每年最高補助上限為三萬元整。

受理單位：

請攜帶需檢附之資料向本縣各衛生所提出申請或由醫院社工師代為申請

投 觀光首都
宜居城市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諮詢專線 049-2222473